

子計畫 3-1. 研發海洋教育教材

一、承辦單位	南投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二、計畫(教材)名稱	111 學年度南投縣研發海洋教育教材計畫				
三、教材性質(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策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影視媒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縣本教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校本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跨縣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特色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臨海學校融入校內課程				
四、預期成效					
(一) 量化效益：					
項次	類型	名稱	暫定日期	預估場次	預估人數
1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會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推廣課程/活動	南投縣 111 學年度海洋詩創作徵選	111 年 9 月 20 日 (二) 起至 111 年 11 月 4 日 (五)	1	50
2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會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推廣課程/活動	南投縣 111 學年度海洋教育四格漫畫比賽	112 年 3 月 1 日 (星期三) 至 112 年 4 月 14 日 (星期五)	1	50
(二) 質化效益：					
1.發展本縣不臨海縣市之獨特海洋教育學習教案及教材。 2.建立本縣親海、愛海、知海的縣本教材教學情境。 3.教師透過教學歷程指引學生進行海洋詩及分格漫畫創作，並實際於教學中實施。 4.鼓勵教師以南投在地特色及海洋議題為故事背景，發揮創意描繪出具有海洋教育內涵的故詩歌及漫畫創作，並擇優獎勵及推廣，以增進孩童認識家園環境。					

五、具體執行內容說明：(具體執行內容、辦理方式、經費概算表)

◆南投縣 111 學年度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簡章

一、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學年度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

二、目的

為促進海洋教育融入領域教學，提升學生海洋相關知能，本徵選辦法期望藉由海洋新詩徵選，擴充本縣師生及民眾對海洋教育之參與，以落實海洋意識及海洋守護行動，並讓親海、知海、愛海的理念更為普及。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二)承辦單位：南投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四、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一) 作品主題：以「海洋文化」為主題創作(範疇包括海洋歷史、海洋文學、海洋藝術、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等內涵)。

(二) 共分 2 組：

1. 國小組：本縣所屬國小三年級至六年級學生

2. 國中組：本縣所屬國中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

(三) 各組獲選之前 5 名作品(總計 10 件)將代表本縣參與教育部辦理之「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

(四) 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自 111 年 9 月 20 日(二)起至 111 年 11 月 4 日(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五) 徵選得獎作品將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二)前，公布於南投縣教育處公告及南投縣戶外與海洋教育中心資源網，參賽獎狀及禮券另公告領取方式。

(六) 每人僅限擇一組參賽，並投稿 1 件作品，1 件作品僅限一名作者，不得重複報名(重複送件者，取消報名資格)

(七) 參賽之海洋詩創作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教師可帶領參賽者實際從事海洋文化相關體驗活動，啟發學生表達自身對海洋的感受，激發其觀察力、想像力及創造力，藉此獲得創作靈感。

五、作品規格：

(一) 作品類型：新詩。

(二) 題目：

1. 題目自訂，惟主題須符合「海洋文化」為範圍。

2. 海洋文化之範疇包括海洋歷史、海洋文學、海洋藝術、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泛指人類與海洋有關的所有人地關係、社會文化之現象與內涵。

3. 創作主題亦可參考國家教育研究院公布 107 年 9 月版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議題融入手冊(有關摘錄議題融入手冊的「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海洋文化」之內容，請詳見附件一)

(三) 作品行數：

1. 國小組：15-20 行。

2. 國中組：20-25 行。

(四) 參賽者須說明海洋新詩創作理念說明(國小組、國中組 300 字至 500 字為限)並附上個人海洋體驗照片及個人生活照(或 2 吋個人照)各 1 張。

六、投寄規定：

(一) 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

1. 自 111 年 9 月 20 日(二)起至 111 年 11 月 4 日(五)止。

2. 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二) 參賽作品一式 1 份，格式為直式橫書 Word 程式繕打，作品內容字體以「標楷體 12 號」為準，並以「標楷體 14 號」標示題目，列印於 A4 紙張，於截稿日前連同報名表一份，以掛號信件郵寄至：「542 南投縣草屯鎮玉屏路 210 號 南投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助啟」。郵寄信封應註明「參加海洋新詩徵選」。

(三) 每件參賽作品均提供報名表(附件二)作品內容及海洋新詩創作理念說明(附件三)及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四，必須親筆簽名)每件作品均需三種文件各一份。

(四) 參賽者請於報名表確實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所有文件請自行留存底稿恕不退件。

(五)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賠償及法律責任。該作品不予進入評選流程，亦不另行通知，參賽者不得因此提出異議。

七、評審與獎勵：

- (一) 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各組評選第一名 1 名、第二名 2 名、第三名 2 名、佳作 5 名，得獎作品將公開於「南投縣戶外與海洋教育資源網」，獎狀及獎券另公告領取方式。
- (二) 各組之獎項內容如下：

名次	名額	國小組	國中組	獎狀
第一名	1 件	禮券 1,500 元	禮券 1,500 元	獎狀乙紙
第二名	2 件	禮券 1,200 元	禮券 1,200 元	獎狀乙紙
第三名	2 件	禮券 1,000 元	禮券 1,000 元	獎狀乙紙
佳作	5 件	禮券 300 元	禮券 300 元	獎狀乙紙

(三) 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議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或各組在既定總預算下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

(四) 指導獎勵：(指導老師為一名，若指導多名學生同時獲獎，以擇最優成績獎勵)

國小學生各組與國中學生組之指導教師獎勵：第一名：指導教師嘉獎二次，

第二名：指導教師嘉獎一次，第三名：指導教師嘉獎一次

八、著作使用權事宜：

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監護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授權教育部、南投縣政府及南投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以不營利為前提，不限地點、時間、次數、形式進行使用，不得提出異議。

九、注意事項：

(一) 作品限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每人限參選一組 1 件。

(二) 違反下列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主辦單位亦不另行通知：

1. 作品行數不合規定。

2. 作品創作內文，切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違反者不列入評選。

3. 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者，將不列入評選，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三) 參賽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包含發表於報刊、網路、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或發生著作權授權書簽署內容不實之情事，抄襲或者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等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如有致主辦單位或第三人受有損害者，參賽者應負一切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四)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並授權主辦單位於該作品之著作權存續期間，擁有在任何地方、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含重製或出版)利用之權利。著作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張撤銷此項授權，且主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

(五)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實施計畫中，參賽者於參賽之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徵選辦法之規範。如有違反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徵選比賽之行為，主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六)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徵選辦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與補充之，並公布於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及南投縣戶外及海洋教育資源網。

十、聯絡方式：

比賽之各項訊息，請洽詢南投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049-2323833）。

十一、本計畫經承辦單位報請主辦單位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摘錄「海洋文化」內容

◆整體說明

海洋文化：欣賞並創作海洋文學與藝術，進而欣賞海洋相關之習俗。評析我國與其他國家海洋文學與歷史的演變及差異，善用各種寫作技巧或文體，創作以海洋為背景的文學作品。體認各種海洋藝術的價值、風格及其文化脈絡，善用各種媒材，創作以海洋為內容之藝術作品。進而評析我國與其他國家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的演變、差異。國小學習階段以閱讀海洋相關的故事及民俗，創作海洋相關之藝術為主；國中學習階段以進一步了解海洋文化、藝術及民俗信仰為主；高中學習階段以創作海洋各種文體的文學作品、藝術及比較各國海洋民俗的異同為主。

◆各教育階段說明

※摘自國家教育研究院公告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議題融入說明手冊（107年12月版）

議題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海洋文化	海 E7 閱讀、分享及創作與海洋有關的故事。 海 E8 了解海洋民俗活動、宗教信仰與生活的關係。 海 E9 透過肢體、聲音、圖像及道具等，進行以海洋為主題之藝術表現。	海 J8 閱讀、分享及創作以海洋為背景的文學作品。 海J9 了解我國與其他國家海洋文化的異同。 海J10 運用各種媒材與形式，從事以海洋為主題的藝術表現。 海J11 了解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之意義及其與社會發展之關係。